

##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4 月 20 日，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 1、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董事会			
提议理由：鉴于公司 2015 年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公司的经营业绩、公积金情况等因素，为积极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提高公司股票的流动性，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0.37	10
分配总额	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82,6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6,757,680.00 元；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82,640,000 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65,280,000 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

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 3、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6,055,049.57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10%计提法定公积金3,605,504.9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08,299,300.69元，减去已分配的2014年度现金分红9,132,000.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331,616,845.30元。

经审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1,077,269,628.85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1,077,269,628.85 元。

基于公司当前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该方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 1、前 6 个月持股变动情况

本利润分配方案审议前 6 个月，公司 5%以上股东深圳市丹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和 3 月 17 日，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

2、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邦投资集团”）持本公司股份 55,11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18%，计划自 2016 年 5 月 10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但不排除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调整减持时间的可能性。除此之外未收到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人员的减持计划。若未来有触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1、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

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182,640,000 股增加至 365,280,000 股，按新股本摊薄计算，公司 201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18 元/股，每股净资产为 4.52 元/股。

2、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后 6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限售股已解禁或限售期即将届满的情形。

3、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最终方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其他说明

本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0 日